

藏獒

杨志军 著

朝内
人文文库
中国当代长篇小说

人民文学出版社



藏
癸

杨志军
||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藏獒/杨志军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2

(朝内166人文文库.中国当代长篇小说)

ISBN 978-7-02-009313-7

I. ①藏… II. ①杨…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72863号

责任编辑 周昌义

装帧设计 刘 静

责任印制 苏文强

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

邮政编码 100705

网 址 <http://www.rw-cn.com>

印 刷 保定市中画美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

字 数 270千字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11.25 插页3

印 数 1—10000

版 次 2005年9月北京第1版

印 次 2013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978-7-02-009313-7

定 价 26.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出版说明

以“文库”形式荟萃本社历年出版物之精华,是国际知名品牌出版企业的惯例和通行做法。作为新中国建社最早、规模最大、读者知名度最高的国家级专业文学出版机构,人民文学出版社在自己六十余年的历程中,已累计出版了古今中外文学读物凡一万三千余种,沉淀下了丰富的精神资源,出版我们自己的“文库”不仅生逢其时,更是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精品阅读的需求。

有必要对“朝内 166 人文文库”这样的命名予以简要说明:“朝内 166”是我们赖以栖身半个多世纪的所在地,从这里走出了一位位大师,沁透着一股股书香,这里是我们的精神家园与灵魂地标;“人文文库”似已毋须赘言;而随后还将对文库该辑所集纳之图书某一门类予以描述,我们的描述将是客观的、平实的,诸如“经典”、“大全”、“宝典”一类的炫丽均不是我们的选择。

“文库”将分门别类推出,版本精良、品质上乘是我们的追求,至于门类的划分则未必拘于一格,装帧也不强求一致。总之,我们将通过几年的努力,为广大读者奉上一套精心编就的、开放的文库。恳请广大读者不吝赐教。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二〇一二年五月

父亲的藏獒(序)

1

一切都来源于怀念——对父亲，也对藏獒。

在我七岁那年，父亲从三江源的玉树草原给我和哥哥带来一只小藏獒，父亲说，藏獒是藏民的宝，什么都能干，你们把它养大吧。

小藏獒对我们哥俩很冷漠，从来不会冲我们摇头摆尾。我们也不喜欢它，半个月以后用它换了一只哈巴狗。父亲很生气，却没有让我们换回它来。过了两天，小藏獒自己跑回来了。父亲咧嘴笑着对我们说：“我早就知道它会回来。这就叫忠诚，知道吗？”

可惜我们依然不喜欢不会摇头摆尾的小藏獒，父亲叹叹气，把它带回草原去了。

一晃就是十四年。十四年中我当兵，复员，上大学，然后成了《青海日报》的一名记者。第一次下牧区采访时，走近一处藏民的碉房，远远看到一只硕大的黑色藏獒朝我扑来，四蹄敲打着地面，敲出了一阵阵天动地的鼓声。黑獒身后哗啦啦地拖着一根粗重的铁链，铁链的一头连着一个木橛子，木橛子腾腾地蹦起又落下，眼看就要拔出地面。我吓得不知所措，死僵僵地立着，连发抖也不会了。

但是，黑獒没有把我扑倒在地，在离我两步远的地方突然停下，屁股一坐，一动不动地望着我。随后跑来的藏民旦正嘉叔叔告诉我，黑獒是十四年前去过我家的小藏獒，它认出我来了。

我对藏獒的感情从此产生。你仅仅喂了它一个月，十四年以后它还把你当作亲人，你做了它一天的主人它都会牢记你一辈子，就算它是狗，也足以让我肃然起敬。黑狮子一样威武雄壮的黑獒死后不久，我成了三江源的长驻记者，一驻就是六年。六年的草原生活，我遭遇过无数的藏獒，无论它们多么凶猛，第一眼见我，都不张牙舞爪，感觉和我已经是多年的故交。它们的主人起初都奇怪，知道我的父亲是谁以后，才恍然大悟：你身上有你父亲的味道，它们天生就认得你！

那六年里，父亲和一只他从玉树带去的藏獒生活在城市里，而在高原上的我，则生活在父亲和藏獒的传说中。父亲在草原上生活了将近二十年，做过记者，办过学校，搞过文学，也当过领导。草原上流传着许多他和藏獒的故事，不完全像我在小说里描写的那样，却同样传奇迷人。无论他做什么，他总是在自己的住所喂养着几只藏獒，而且都是品貌优良的母獒。母獒们一窝一窝下着崽，他就不断把小狗崽送给那些需要它们和喜欢它们的人。所以他认识和认识他的藏獒、跟他有过喂养关系的藏獒，遍布三江源的许多草原。有个藏民干部对我说，“文革”中他们这一派想揪斗父亲，研究了四个晚上没敢动手，就是害怕父亲的藏獒报复他们。我替父亲庆幸，也替我自己庆幸，因为正是这些灵性威武的藏獒，让我发现了父亲，也发现了我自己——我有父亲的遗传，我其实跟父亲是一样的。

在长驻三江源的六年里，父亲的遗传一直发挥着作用，使我不由自主地像他那样把自己完全融入了草原，完全像一个真正的藏民那样生活着。我很少呆在州委所在地的结古镇，而是一头扎在了对于城镇来说更加边远的杂多草原、曲麻莱草原和康

巴人的囊谦草原。我有时住在父亲住过的房东家，有时住在牧民的帐房里，有时住在寺院的僧舍里，我天天看到日见稀少的藏獒，并成为它们的朋友。我穿着藏袍，骑着大马，参加所有的牧业生产活动、所有的节日活动和所有的佛事活动。我和牧民们混在一起，喝酒，吃肉，放牧，喂狗，议论他们的家长里短，帮助他们解决婆媳矛盾，邻里纠纷。那时候的记者，尤其是像我这样生活在边远牧区的记者，工作任务是很轻的，一两个月写一篇报道就已经算得上敬业了。我有的是时间忘情地做我愿意做的一切。常常是这样：骑着马，带着房东或者寺院的藏獒，走向很远很远的草原，醉倒在牧人的帐房里。我那个时候的理想就是：娶一个藏族姑娘，和父亲一样养一群藏獒，冬天在冬窝子里吃肉，夏天在夏窝子里放牧，偶尔再带着藏獒去森林里雪山上打打猎冒冒险。我好像一直在为实现我的理想努力着，几乎忘了自己是一个长驻记者。

有一次在曲麻莱喝多了青稞酒，醉得一塌糊涂，半夜起来解手，凉风一吹，吐了。守夜的藏獒跟过来，二话不说，就把我吐出来的东西舔得一千二净。结果它也醉了，浑身瘫软地倒在了我身边。我和它互相搂抱着在帐房边的草地上酣然睡去。第二天早晨迷迷糊糊醒来，摸着藏獒寻思：身边是谁啊，是这家的主人戴吉东珠吗？他身上怎么长出毛来了？

这件事儿成了我的笑话，在草原上广为流传。姑娘们见了我就吃吃地笑，孩子们见了我就冲我喊：“长出毛来了，长出毛来了。”介绍我时，再也不说我是记者，而是说：“这就是与藏獒同醉说戴吉东珠长出毛来了的那个人。”牧民们请我去他家做客，总是说：“走啊，去和我家的藏獒喝一杯。”

那时候的我是有请必去的。一年夏天，我去结隆乡的牧民尕让家做客，住了短短一个星期，他家那只大黑獒对我的感情就深到一日不见就满草原寻找的地步。使我常常猜想，它是不是

父亲喂养过的藏獒。几年后我要离开草原，正好从结隆乡出发。大黑獒看我打起行装坐进了汽车，知道这是一次长别离，就对汽车又扑又咬，牙齿都咬出血来了。在它的意识里，我是迫不得已才离开它的，而强迫我离开的，正是这辆装进了我的该死的汽车。后来听说，我走了以后，大黑獒一个星期不吃一口食不喝一口水，趴在地上死了一样，好像所有的精气神包括活下去的意念都被我带走了。主人没了办法，就把一只羊杀了，又从狼皮上薅下一些狼毛，沾在死羊身上，扔到它面前，怒斥道：“你是怎么看护羊群的？羊被狼咬死了你都不管，那我养你干什么？你看看，你看看，看到狼毛了吧？狼呢？还不赶快去找。”大黑獒大受刺激，草原上狼已经很少很少，它都有一年没咬过狼了，没想到就在它因感情受挫而一蹶不振的时候，狼会乘虚而入。它立马摇摇晃晃站起来，吃了一点，喝了一点，按照一只藏獒天赋的职守看护羊群牛群去了。

遗憾的是，以后我多次回到结隆乡，再也没有见到牧民尕让和深深眷恋着我的大黑獒。听说他们迁到别处去了，因为这里的草原已经退化，牛羊已经吃不饱了。

2

很不幸我结束了三江源的长驻生涯，回到了我不喜欢的城市。在思念草原思念藏獒的日子里，我总是一有机会就回去的。雪山、草原、骏马、牧民、藏獒、奶茶，对我来说这是藏区六宝，我在精神上都会依赖它们。尤其是藏獒，我常常想，我是因为父亲才喜欢藏獒的，父亲为什么喜欢藏獒呢？我问父亲，父亲不假思索说：“藏獒好啊，不像狼。”

父亲的思维，是草原人的思维。在草原牧民的眼里，狼是卑鄙无耻的盗贼，欺软怕恶，忘恩负义，损人利己。藏獒则完全相

反，精忠报主，见义勇为，英勇无畏。狼一生都为自己而战，藏獒一生都为别人而战。狼以食为天，它的搏杀只为苟活；藏獒以道为天，它们的战斗是为忠诚，为道义，为职责。狼与藏獒，不可同日而语。所以，每当父亲评价那些喜欢整人的人、剥夺别人生存权利的人、窝里斗的人、阴险诡诈的人时，总是说：“那是一条狼。”在一本《公民道德准则》的小册子上，他郑重其事地批注了几个字：藏獒的标准。父亲对我说：“我们需要在藏獒的陪伴下从容不迫地生活，而不需要在一个狼视眈眈的环境里提心吊胆地度日。”

所幸父亲生前，世人还没提倡狼性，还没流行狼文化和狼崇拜，不然，父亲该多么的伤心。

可惜父亲生前，藏獒已经开始衰落，尽管有“藏獒精神”支撑着父亲的一生，年迈的他，也只能蜗居在城市的水泥格子里，怀想远方的草原和远方的藏獒。每次注视父亲寂寞的身影，我就想，我一定要写一本关于藏獒的书，主人公除了藏獒就是“父亲”。

藏獒是由一千多万年前的喜马拉雅巨型古鬣犬演变而来的高原犬种，是犬类世界唯一没有被时间和环境所改变的古老的活化石。它曾是青藏高原横行四方的野兽，直到六千多年前，才被驯化，开始了和人类相依为命的生活。作为人类的朋友，藏獒得到了许多当之无愧的称号，古人说它是“龙狗”，乾隆皇帝说它是“狗状元”，藏民说它是“森格”（狮子），藏獒研究者们说它是“国宝”，是“东方神犬”，是“世界罕见的猛犬”，是“举世公认的最古老、最稀有、最凶猛的大型犬种”，是“世界猛犬的祖先”。公元1275年意大利探险家马可·波罗这样描写了他所看到的藏獒：“在西藏发现了一种从未见过的怪犬，它体形巨大，如同驴子，凶猛声壮，如同狮子。”公元1240年成吉思汗横扫欧洲，把跟着他南征北战的猛犬军团的一部分三万多只藏獒留在了欧洲，这些

纯种的喜马拉雅藏獒在更加广阔的地域杂交繁育出了世界著名的大型工作犬马士提夫犬、罗特威尔犬、德国大丹犬、法国圣伯纳犬、加拿大纽芬兰犬、英国獒犬等等。这就是说，现存于欧亚两陆的几乎所有大型凶猛犬种的祖先都是藏獒。

父亲把这些零零星星搜集来的藏獒知识抄写在一个本子上，百看不厌。同时记在本子上的，还有一些他知道的传说。这些传说告诉我们，藏獒在青藏高原一直具有神的地位。古代传说中神勇的猛兽“狻猊”，指的就是藏獒，因此藏獒也叫苍猊。在藏族英雄格萨尔的口传故事里，那些披坚执锐的战神很多都是藏獒。藏獒也是金刚具力护法神的第一伴神，是盛大骷髅鬼卒白梵天的变体，是厉神之主大自在天和厉神之后乌玛女神的虎威神，是世界女王班达拉姆和暴风神金刚去魔的坐骑，是雅拉达泽山和采莫尼俄山的山神，是通天河草原的保护神。而曾经帮助二郎神勇战齐天大圣孙悟空的哮天犬，也是一只孔武有力的喜马拉雅藏獒。

所有这些关于藏獒的知识和传说，给了父亲极大的安慰，他从玉树草原带回家的那只藏獒老死以后，它们便成了父亲对藏獒感情的唯一寄托。我曾经从报纸上剪下一些关于藏獒集散地、藏獒繁殖基地、藏獒评比大会和藏獒展示会的消息，送给父亲，希望能带给他快乐，却没想到，带给他的却是忧虑。父亲说，那还是藏獒吗？那都是宠物。

在父亲的心中，藏獒已经不仅是家兽，不仅是动物，而是一种高素质的存在，是游牧民族借以张扬游牧精神的一种形式，藏獒不仅集中了草原的野兽和家兽应该具备的最好品质，而且集中了草原牧民应该具备的优秀品质。藏獒的风骨，不可能在人们无微不至的关怀中延续，只能在青藏高原的凌厉风土中磨砺。如果不能让它们奔驰在缺氧至少百分之五十的高海拔原野，不能让它们啸鸣于零下四十度的冰天雪地，不能让它们时刻警惕

十里二十里之外的狼情和豹情，不能让它们把牧家的全部生活担子扛压在自己的肩膀上，它们的敏捷、速度、力量和品行的退化，都将不可避免。所以，当城市中先富裕且闲暇起来的人们对藏獒的热情日渐高涨之时，当藏獒的身价日渐昂贵之时，父亲的孤独也在日渐加深。

我不时安慰父亲说，至少青藏高原还在，高原上的藏獒也还在。我还说，如果在青藏高原上保护自然环境，建立藏獒基地，藏獒的纯粹也可以得到保证。父亲却苦笑着说：“即便那样，狼已经不多了。”

是的，狼已经少了，虎豹熊黑也都少了，少了敌人的藏獒和藏獒的天性又岂能不少？父亲已经料到，他心中的藏獒，已经一去不复返了。幸好父亲没有料到，狼少了，狼性和狼的文化、狼的崇拜却横行起来。

3

就在对藏獒的无尽怀想中，父亲去世了。

我和哥哥把父亲关于藏獒知识的抄写本和剪贴本一页一页撕下来，连同写着“千金易得，一獒难求”八个字的封面，和着纸钱一起烧在了父亲的骨灰盒前。我们希望，假如真有来世，能有藏獒陪伴着他。

第二年春天，我们的老朋友旦正嘉的儿子强巴来到我家，捧着一条哈达，里里外外找了一圈，才知道父亲已经去世了。他把哈达献给了父亲的遗像，然后从旅行包里拿出了他给父亲的礼物。我们全家都惊呆了，那是四只小藏獒。这个像藏獒一样忠诚厚道的藏民，在偌大的三江源地区千辛万苦地寻找到了四只品系统正的藏獒，想让父亲有一个充实愉快的晚年。可惜父亲已经走了，再也享受不到藏獒带给他的快乐和激动了。

四只小藏獒是两公两母,两只是全身漆黑的,两只是黑背黄腿的。旦正嘉的儿子强巴说:“我已经想好了,它们是兄妹配姐弟,就好比草原上的换亲,妹妹给哥哥换来了媳妇。”说着,过家家一样把小藏獒按照他安排好的夫妻一对一对放在了一起。

母亲和我们赶紧把它们抱在怀里,喜欢得都忘了招待客人。我问强巴,已经有名字了吗?他说还没有。我们立刻就给它们起名字,最强壮的那只小公獒叫冈日森格,它的妹妹叫那日。最小的那只母獒叫果日,它的比它壮实的弟弟叫多吉来吧。这些都曾经是父亲的藏獒的名字,我们照搬在了四只小藏獒身上。而在写这部小说的时候,我又用它们命名了我的主人公,也算是对父亲和四只小藏獒的纪念吧。

送来四只小藏獒的这天,是父亲去世以后我们家的第一个节日,让我们在忘乎所以的喜悦中埋下了悲剧的种子。两个星期后,我们家失窃了,什么也没丢,就丢了四只小藏獒。

寻找是不遗余力的,全家都出动了。我们就像丢失了自己的孩子,疯了似的在城市的大街小巷一声声地呼唤着:“冈日森格,多吉来吧,果日,那日。”我们托人,我们报警,我们登报,我们悬赏,我们用尽了所能想到的一切办法。整整两年过去了,我们才愿意承认,父亲的也是我们的四只小藏獒恐怕已经找不到了。偷狗的人一般是不养狗的,他们很可能是几个狗贩子,用损人利己的办法把四只小藏獒变成了钱。能够掏钱买下小藏獒的,肯定也是喜欢藏獒的,他们不至于虐待它们吧?他们会尽心尽力地喂养好它们吧?就是不知道,四只小藏獒是不是在一个主人家里,或者它们已经分开,天各一方,过着各自独立的生活,完成各自独立的使命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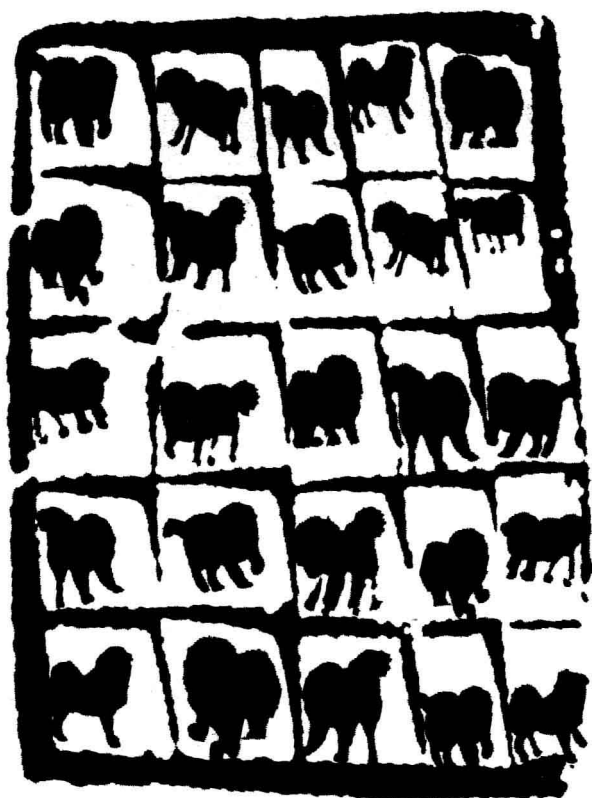
现在,四只小藏獒早该长大,该做爸爸妈妈了。我想告诉那些收养着它们的人,请记住它们的名字:冈日森格是雪山狮子的意思,多吉来吧是善金刚的意思,果日是草原人对以月亮为表证

的勇健神母的称呼,那日是他们对以乌云为表证的狮面黑金护法的称呼;另外,果日还是圆蛋,那日还是黑蛋,都是藏民给最亲昵的孩子起乳名时常用的名字。

还请记住,要像高原牧民一样对待它们,千万不要随便给它们配对。冈日森格、多吉来吧以及果日和那日,只有跟纯正的喜马拉雅獒种生儿育女,才能在延续血统、保持肉体高大魁伟的同时,也保持精神的伟大和品格的高尚,也才能使它们一代又一代地威镇群兽,卓逸不群,铁铸石雕,钟灵毓秀,一代又一代地成为人类生活的一部分。

还请记住,它们身上凝聚了草原藏民对父亲的感情,还凝聚了一个儿子对父亲的无尽怀念。

上卷



发生在青果阿妈草原的那场藏獒之战，在当地的史志上，只是寥寥几笔：民国二十七年，马步芳所属西宁罗家湾机场汉兵营移驻青果阿妈西部草原——西结古草原，号称狗肉王的营长派兵大肆捕狗杀狗，引起当地头人和牧民的不满，随即爆发了战事。在牧马鹤部落的军事首领强盗嘉玛措的率领下，数百藏獒个个奋勇争先，迫使汉兵营弃营而走，逃离了西结古草原。

但是在草原人的口头上，民国二十七年的藏獒之战，既是英雄的礼赞，也是生命的悲歌，死亡的沉痛就像雪山对草原的浇灌，那么冰凉地渗透在了人和藏獒的记忆里。因为汉兵营的逃离并不意味着藏獒之战的结束，甚至可以说战事才刚刚开始。决不容忍草原民族有任何反抗举动的马步芳派出一个骑兵团前来镇压所谓的叛乱。西结古草原一片兵荒马乱。

前来血洗西结古草原的不光是马步芳的骑兵团，还有历史的冤家上阿妈草原的骑手。上阿妈草原的头人们，服从头人的骑手们，在马步芳骑兵团的挑动利诱下，冲过了自祖先开始就有争议的草原边界，把古老的草场纠纷和部落矛盾迅速演变成了一场现实的战争。那么多人头掉了，那么多藏獒扒皮了，西结古草原的春天淋着血雨长出了一片片黑红色的牧草，那是无法再绿的牧草，那是春夏秋冬风霜雨雪洗不净的牧草，那是一种连根连遗传的基因都浸透了鲜血和仇恨的牧草。

1

穿过狼道峡,就看见青果阿妈西部草原了。护送父亲的两个军人勒马停了下来。一个军人说:“我们只能送你到这里,记者同志,青果阿妈西部草原的牧民和头人对我们很友好,你不会有什麼危险。你朝着太阳落山的方向走,不到三个时辰就会看到一座寺院和一些石头房子,那儿就是西结古,你要去的地方。”父亲目送着两个军人走进了狼道峡,疲倦地从马背上溜下来,牵着枣红马走了几步,就仰躺在了草地上。

昨天晚上在多弥草原跟着牧人学藏话,很晚才睡,今天早晨又是天不亮就出发,父亲想睡一会儿再赶路。他闭上了眼睛,突然觉得有点饿,便从缠在身上的干粮袋里抓出一把花生,一粒一粒往嘴里送。花生是带壳的,那些黄色的壳就散落在他的身体两侧。他吃了一把,还想吃一把,第二把没吃完,就睡着了。等他醒来的时候,突然意识到自己已经十分危险,眼睛的余光里有些黑影包围着他,不是马的黑影,而是比马更矮的黑影。狼?他忽地坐了起来。

不是狼,是狮子,也不是狮子,是狗。一只鬣毛飒爽的大黄狗虎视眈眈地蹲踞在他身边。狗的主人是一群孩子,孩子们好奇的眼睛忽闪忽闪的。父亲第一次这么近地接触这么大的一只藏狗,紧张地往后缩了缩,问道:“你们是哪里的?想干什么?”

孩子们互相看了看,一个大脑门的孩子用生硬的汉话说:“上阿妈的。”“上阿妈的?你们要是西结古的就好了。”父亲看到所有的孩子手里都拿着花生壳,有两个正放在嘴边一点一点咬着。再看看身边,草地上的花生壳都被他们捡起来了。父亲说: